

新乡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加强冬季安全生产工作的提示函

新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安防减救委相关成员单位：

进入冬季后，气温逐渐降低，雨雪、冰冻、寒潮等灾害性天气多发。特别是年终岁尾，生产经营建设活动繁忙，一些企业赶工期、抢任务，安全生产形势面临严峻挑战。为切实做好冬季安全生产工作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。开发区，各乡镇、各相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躬身基层、下沉一线，深入分析冬季特点给安全生产工作带来的影响，认真研究解决本辖区、本单位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压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，切实把冬季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抓细、抓早、抓紧、抓实。要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，结合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倒逼生产经营单位切实落实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全面整改问题隐患，夯实安全基础。

二、紧盯重点，强化监管。开发区，各乡镇、各相关单位要紧盯交通运输、建筑施工、城镇燃气、消防、文化旅游、医疗、教育、养老服务、危险化学品、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，进一步加大各行业领域监管执法力度，深入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。

一是强化用电用火安全监管。消防、商务、文旅、卫健、民政、教体等部门要加强商场、KTV、电影院、学校、培训机构、养老机构、医疗机构、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管理，严格用火用电管理和消防安全巡查，加强应急疏散演练，确保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逃生楼梯畅通，消防器材完好。各乡镇要警惕农村居民尤其是重点人群取暖易造成的火灾、一氧化碳中毒事故，扎实开展畅通消防“生命通道”专项行动，全面压实消防责任。

二是强化冬季工贸、危险化学品等企业安全监管。应急、商务等部门要尽早安排部署冬季“四防”（防冻、防火、防爆、防中毒）工作，督促企业加强供暖设施、锅炉地面运输、静电接地等系统、设备检查维修，确保各生产系统的正常运转。加强工艺指标报警、气体监测报警、火灾报警等监测监控系统维护，严密监控并及时处置各类“跑冒滴漏”现象。

三是强化城镇燃气安全监管。住建城管部门要组织开展燃气安全整治，要突出重点，紧紧抓住人口密集区燃气等可能造成重大伤亡的重点单位场所，严防安全事故发生。

四是强化交通运输安全监管。交通部门要督促交通运输企业加强驾驶员安全警示教育培训，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做好出车前、运营途中及收车后各个环节的安全管控，控好车、看好人，堵塞风险隐患漏洞。公安部门要及时制定和落实冬季恶劣天气道路交通安全管制预案，加强对人、车、路的综合管理，严厉打击超速超员、农用车辆违法载客、无证驾驶、疲劳驾驶、酒后驾驶等严

重交通违法行为。

五是强化建设工程安全监管。住建城管、交通、水利等部门要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职责，加强对行业建设工程的安全管理，督促各类施工企业加强施工现场安全评估和风险管控，科学、安全施工。其他部门也要结合本行业安全生产实际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监督检查工作，确保行业安全大局稳定。

六是防范大雾冰冻、雨雪等灾害天气对安全生产带来不利影响。应急、交通、住建城管、文旅等部门要加强预警预报宣传，使社会公众及时获知有关预警信息和应对措施，及时掌握灾害天气发生的时段、路段和范围，做到早准备、早部署、早行动。

三、严格执法，加强检查。开发区，各乡镇、各相关单位要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深查、严查、细查。对安全风险等级高存在重大隐患的企业，加大执法检查频次和力度，对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，发现一起查处一起。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、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，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及时科学有效应对。

新乡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1月28日